纵横监测

CMA
171412340902
有效期至：2023年09月25日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ZHJC2017SJ0026S

项目名称：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废水监测

委托单位：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2017.12.15

江西纵横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Jiangxi Zongheng Monitoring Co.,Ltd.

检 测 报 告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废水监测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单位名称	江西都昌金鼎钨钼矿业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都昌县土塘镇阳储山
收样日期	2017.12.07	分析日期	2017.12.07-12.08
样品类别	废水	来样方式	送样检测
样品状态	液体(无色、无味、无油)	报告日期	2017.12.15

二、检测分析方法及仪器

表1　检测方法、仪器设备及检出限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及方法	检测仪器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废水	化学需氧量（COD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智能回流消解仪 6B-10C 型 ZHJC019	4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精密 pH 计 PHS-3C ZHJC013	/
	Cr^{6+}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1987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HJC007	0.004mg/L
	总铬	《水质 铬的测定》 GB 7466-1987 第一篇方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ZHJC008	0.004mg/L
	汞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ZHJC003	0.04μg/L
	砷	《水质 汞、砷、硒、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8220 ZHJC003	0.3μg/L
	铅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ZHJC002	0.2mg/L
	镉	《水质 铜、锌、铅、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7475-1987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AFG ZHJC002	0.05mg/L
备注：“/”表示无检出限。				

说 明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CMA章无效。

2．报告涂改、缺页、增删无效，报告无编写、复核、审核、签发人无效。

3．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报告之日起十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5．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经本公司批准的报告复印件应由我公司加盖检测检测专用章确认。

6．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业广告，违者必究。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

8．本次检测所涉及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本公司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江西纵横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九江市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刘家塘办公大楼5楼

邮政编码：332000

电话/传真：0792-8321720

三、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措施

1、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现场采样、分析的标准及方法，实施全过程的质量保证。

2、所有检测及分析仪器均在有效检定期，并参照有关计量检定规程定期校验和维护。

3、现场检测及样品的采集、保存、运输、分析等过程均按国家规定的标准、技术规范进行。

4、现场采样及检测仪器在使用前进行校准，多功能声级计使用前后进行校准，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5、样品采取全程序空白、平行双样、质控样分析等方式进行质量控制。

6、质量控制各项数据详见原始数据表。

—接下页—

四、检测结果

表 2 检测结果一览表

收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因子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单位
			第一次	第二次	平均值		
2017.12.07	总排水口废水	pH	8.04	7.88	—	6～9	无量纲
		COD_{Cr}	54	60	57	100	mg/L
		Cr^{6+}	0.008	0.009	0.008	0.5	
		总铬	0.020	0.020	0.020	1.5	
		总铅	ND	ND	ND	1.0	
		总镉	ND	ND	ND	0.1	
		总汞	0.00009	0.0001	0.0001	0.05	
		总砷	0.106	0.081	0.093	0.5	

备注：以上数据仅对来样负责。“—”表示不做分析。

ND 表示检出结果低于最低检出限浓度或检出限，代指未检出。

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中的表 1 及表 4 中一级标准。

编写人：余晓涵．复核人：[illegible]　审核人：范德林．签发人：[illegible]

日　期：2017.12.15

盖　章：

报告结束